

一、廣東高官腐敗案件對中共黨內反腐措施的啟示

政治大學寇健文副教授主稿

從許宗衡、陳紹基、王華元等高官腐敗案件，歸納出大陸高官腐敗的特定模式，包括官商勾結、權錢交易的腐敗特性；窩案、串案的集體腐敗現象；由上而下、案件牽連的揭弊模式等特徵。胡錦濤上臺之後，雖加大整治腐敗力量，但受限一黨專政的政權特性，除了上級對下級的行政監督或是紀委監督可發揮作用外，其餘防腐機制成效有限。

日前多位具有廣東省工作背景的正副省部級高官涉貪落馬，包括深圳市市長許宗衡、廣東省政協主席陳紹基、浙江省紀委書記王華元等。雖然高官涉案被捕反應了大陸當局厲行監督、肅清腐敗的決心，不過這些腐敗案件的發生，說明腐敗是大陸一黨領導體制下難以避免的現象。此系列腐敗案件的特性也突顯出中國共產黨黨內監督機制受到政權特性的限制而成效有限。此外，多位具有廣東工作經歷的高官涉案，是否表示中央有意藉由整治廣東地方官員官箴以強化權威，亦值得持續關注。

（一）高官腐敗案件層出不窮

2008年11月28日，北京市公安局證實前國美電器董事會主席黃光裕因操縱股價罪被調查。在調查過程中，黃光裕涉入的官商勾結關係網逐漸披挖掘出來。首批涉案的官員包括國家外匯管理局管理檢查

司司長許滿鋼，公安部部長助理、經濟犯罪偵查局局長鄭少東，公安部經偵局副局長兼北京直屬總隊總隊長相懷珠，兩人同時被「雙規」。2008年12月初，許滿鋼被中共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簡稱中紀委)調查。2009年1月12日，中紀委辦案人員將鄭少東、相懷珠以涉嫌在金融大案中受賄予以雙規審查(文匯報，2009.4.17)。

2009年4月涉案官員級別陡升，廣東省政協主席陳紹基、浙江省紀委書記王華元兩位副省部級以上高官也遭中紀委逮捕調查(人民網，2009.4.17)。陳紹基、王華元兩人從1996年開始共事，長期縱橫廣東官場。王華元由廣東省文化廳副廳長調任省紀委副書記，此時陳紹基擔任廣東省委常委、政法委書記、省公安廳廳長等職。到2004年2月，陳紹基由主管政法工作的廣東省委副書記被選舉為省政協主席，而王華元接任了主管政法的省委副書記一職。陳紹基是鄭少東的老長官，鄭少東曾任廣東省公安廳刑警總隊副總隊長，陳紹基當時正擔任省公安廳廳長(人民網，2009.4.22)。

根據人民網報導，鄭少東案相關涉案人供出陳紹基違法違紀的線索，相關部門發現巨額資產來源不明；且初步調查出陳紹基涉嫌受賄，由其家屬收取賄賂資金(人民網，2009.4.22)。鄭少東被雙規後向當局交代他因感恩陳紹基提拔而贈與陳不少財物。鄭少東還曾以委託理財之名將千萬元人民幣鉅款交給國美集團前主席黃光裕，黃則按100%回報率返還給鄭少東(多維新聞網，2009.4.16)。除了與鄭少東、黃光裕案有所牽連外，陳紹基、王華元還傳出在在廣東任職期間，涉嫌收受其他商界人士賄賂。

2009年6月深圳市長許宗衡因嚴重違紀，被免去領導職務，同時媒體傳出許與黃光裕過從甚密，許宗衡可能也涉入黃光裕的官商網絡中(人民網，2009.6.10)。除了傳出受到黃案牽連外，許宗衡的腐敗案件也與他在深圳市推動的重大公共建設有關。有報導指出許宗衡已招認涉及在

興建地鐵線路、深圳「世界大學生運動會」場館建設工程、鹽壩高速、桃源村 3 期等建設中收取大量賄款（多維新聞網，2009.6.8）。

（二）系列腐敗案件之特性

從前深圳市長許宗衡、廣東政協主席陳紹基、浙江紀委書記王華元等高官的一系列腐敗案件中，不難歸納出大陸高層官員腐敗的特定模式，包括官商勾結、權錢交易的腐敗特性；窩案、串案的集體腐敗現象；由上而下、案件牽連的揭弊模式等特徵。

首先，此一系列高官腐敗案件都具有權錢交易的特性。官員享有許多政策、資源的決定、分配權力，或許出於經濟發展所需，與私人企業出現密切互動，自然容易發展出政商關係緊密的情形。此次廣東背景的高官腐敗案件中，陳紹基、王華元、許宗衡等人都因收受賄賂而爆發腐敗情事，而涉嫌賄賂這些高官的黃光裕則成為大陸首富。

其次，這批案件顯示出窩案、串案的集體腐敗現象。腐敗窩案、串案往往是一把手，或是部門領導人腐敗的結果，假設一個地區或部門的領導幹部有腐敗行為，極可能整體領導班子都會受到腐蝕。腐敗現象亦隨著陳紹基與鄭少東、王華元等人的人際網絡蔓延，形成窩案、串案。許宗衡案件爆發後，媒體傳出深圳所有官員已經接到指令，如非必要，不得離開深圳，停止外訪活動，並要求有關官員交出旅遊證件（多維新聞網，2009.6.11），可見本案涉及之廣。

從此一系列腐敗案件的揭露與調查過程中，可以看見由上而下、案件牽連的揭弊模式。陳紹基、王華元的腐敗案件都是由黃光裕案牽連而出，並且由中紀委進行調查；而許宗衡案也是同樣模式，未來也可能牽連出深圳官場的其他官員。從這種由上而下、案件牽連的揭弊模式可以看出，雖然大陸的監督機制不乏同級監督的機制，但上對下

的監督似乎是比較有效的監督模式。

（三）反腐敗機制失效分析

胡錦濤上臺之後，大陸確實加大整治腐敗的力量。不過受限政權特性，這些防腐機制都無法充分發揮有效的監督作用。首先，中共透過思想教育，改變幹部的社會價值觀，以杜絕腐敗的源頭。例如 2005 年開始進行的「保先運動」(保持共產黨員先進性教育)，不論是規模、聲勢都超過江澤民時期推動的「三講」(講學習、講政治、講正氣)運動。不過大陸脫離極權政體後，已不再利用政治運動治理貪污，慘痛的歷史經驗也使現任領導人不願發動大規模政治動員，因此「保先運動」並未採取動員群眾、組織處理的後續作法，而只停留在教育、學習的層次。從此次高官腐敗的結果來看，思想教育並未收到根除官員腐敗的效果。

其次是建立各種的防腐機制，包括行政許可法、黨內監督、審計監督、媒體監督、人大監督等。然而，同樣受限於極權體制殘留的政權特性，以及追求經濟增長的目標，包括一元化的領導體制、黨管幹部的原則，都抑制防腐機制的功能。

舉例來說，黨內監督在一元化的領導體制下，上級對下級的監督確實可以產生效果，但「誰監督中央」的問題卻無法解決。2004 年 2 月出臺的「中國共產黨黨內監督條例(試行)」，確立各級紀委為黨內監督的專門機關，中央與省紀委並得成立巡視組至各地巡視監督，本次高官腐敗案件都是由上級紀委成立的巡視組所揭發調查。然而，中央領導人若涉入貪污案件時就沒有「上級」派出的巡視組加以制衡。同時，平行監督在各級紀委受到同級黨委領導的影響，不易發揮監督功效。當紀委書記的任免升遷受到同級黨委書記的影響時，很難冀望前者落實監督的責任，甚至在黨委涉及腐敗的情形下，容易引發窩案、串案。

在民主國家中，在野黨和獨立媒體都是監督執政黨的重要法寶。中共也在「中國共產黨黨內監督條例（試行）」中強調輿論監督的重要性，但是大陸在以黨領政、一黨專政的政權特性下，既沒有在野黨敢挑戰中共統治權，媒體經營也未跳脫黨的控制，自然無法發揮監督幹部的最佳功效。例如曾經一度盛行的媒體「異地監督」，由地方傳媒報導他省的腐敗弊案，但因容易引起各地領導幹部之間的緊張關係，傳出中央最後明令限制異地監督的實行（博訊新聞網，2005.6.7）。

總之，在中共堅持一黨專政的政權特性下，除了上級對下級的行政監督或是紀委監督，因為符合黨國體制的特性，而有可能發揮較大作用，其餘防腐機制都無法發揮有效的監督作用。不過，這種上對下、中央對地方的監督也難免被質疑為藉反腐敗行權力鬥爭或是瓦解地方勢力，例如 1995 年前北京市長陳希同案和 2006 年的前上海市委書記陳良宇案都難脫派系權鬥的陰影。此次廣東高官腐敗案件，不但涉案的官員都長期在地方任職，而深圳市長許宗衡被免職後，中央更從外地調入蘇州市委書記王榮取代，不免令人暗忖中央是否有意藉由整頓廣東地方官員以強化權威。

二、今年以來大陸就業概況

企劃處主稿

大陸就業情勢嚴峻，當局年初即發布「關於做好當前經濟形勢下就業工作的通知」，並針對高校畢業生、農民工重要類群推出系列政策措施，以舒緩失業壓力。

官方就業統計，今年上半年已達全年目標值的一半以上，大陸

當局認為整體就業情形尚屬穩定，好於預期。

受到統計數據失真、政策執行過程偏差、政策設計有效性及衍生問題的影響，大陸就業問題能否解決，受到質疑。

受到金融風暴的影響，去（2008）年第 4 季大陸就業人數快速下滑（城鎮新增就業人數 10 月 84 萬、11 月 55 萬、12 月 38 萬），城鎮登記失業率高達 4.2%（此為 3 年來最高。新華網，2009.3.10）。今（2009）年為中共建政 60 年，為維持社會穩定，大陸當局將解決就業問題列為今年施政重點，採取多項政策措施，以舒緩失業壓力。

（一）就業政策措施

大陸國務院今年 2 月發布「關於做好當前經濟形勢下就業工作的通知」，做為推動就業工作的整體性綱要，並針對高校（大學）畢業生（總數 610 萬人，比去年增加 52 萬，是近年來的最高值，占城鎮新成長勞動力總量的一半以上。人民日報，2009.2.16）農民工（去年農民工總量 2.25 億，數量龐大）等重要類群分別推出相關政策措施。

1. 整體性政策

國務院「關於做好當前經濟形勢下就業工作的通知」，強調發揮政府投資和重大建設專案帶動就業作用，支持勞動密集型產業（特別是中小企業和服務業的發展），推進產業結構升級與扶持就業創業，協助企業克服困難，實施「五緩四減三補兩協商」（緩交 5 項社會保險，降低 4 項保險費率，給予困難企業社會保險補貼、崗位補貼、職業培訓補貼，企業和工會或者職工雙方平等協商），引導國有企業穩定，規範企業裁員行為，做好重點人群就業工作，實施特別職業培訓計畫，健全公共就業服務體系（人民日報，2009/2/11、新華網，2009/2/17）。3 月，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 11 屆「全國人大」2 次會議政府工作報告中指出，今年中央將編列人民幣 420 億元資金做為就業政策之用（比去年增長 66.7%。人民日報，2009.6.4）。

2. 高校畢業生就業措施

今年 1 月，國務院即研究部署高校畢業生就業工作，並發布「關於加強普通高校畢業生就業工作的通知」，提出鼓勵和引導畢業生到城鄉基層、中西部地區就業；鼓勵畢業生到中小企業和非公有制企業就業；鼓勵骨幹企業和科研專案，吸納和穩定高校畢業生就業；鼓勵和支持畢業生自主創業；強化畢業生就業服務；提升畢業生就業能力，建立和完善困難畢業生援助制度等 7 項重要措施（大陸中央政府門戶網，2009.1.7）。

4 月中旬，國務院就業工作部際聯席會議召開專題會議，決定 6 月之前，組織開展 11 項專項工作和高校畢業生就業服務系列活動（包括：就業政策網上諮詢周、加強離校前就業服務、推動骨幹企業和科研項目吸納畢業生就業、組織實施面向基層就業專案、組織入伍預徵工作、開展基層就業崗位推薦、組織民營企業招聘周【3-4 月，有 15 萬戶民營企業參加招聘活動，約提供各類崗位資訊 260 萬條】和就業網路聯盟聯合招聘周、扶持畢業生自主創業、實施就業見習、開展困難職工家庭畢業生陽光就業行動等。中國人事報，2009.5.15），並於 7 至 9 月開展「高校畢業生就業推進行動」，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希望 8 月底高校畢業生就業率達到 80%（惟教育部所訂的目標為 70%。新華社，2009.6.12、2009.7.8）。

3. 農民工就業措施

去年 12 月 27 至 28 日，中央農村工作會議即確定今年農業農村工作的重點任務，要求高度重視農民工就業困難加劇、農民工返鄉回流問題，引導企業採取多種措施穩定就業崗位（中國勞動保障報，2008.12.30）。

由於春節後需新就業農村勞動力在 2,000 萬人以上，但是節後一段時間內，城市企業對農民工的用工數量下降，招工時間延後，技能要求提高，農民工就業矛盾突出。因此，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於節前（2 月）開展「春風行動」（包括強化就業服務、開展大規模農民工職業培訓、落實減輕企業負擔政策、制定落實扶持政策、清理整頓人力資源市場專項行動），節後發布「關於做好春節後農民工就業工作有關問題的通知」（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2009.2.6），並實施「2009 年維護農民

工權益行動計畫」(包括：解決農民工工資拖欠和偏低問題，提高農民工勞動合同簽訂率，加大勞動保障執法監察力度，解決農民工養老、醫療等社會保障問題，農民工相關公共服務工作等。新華社，2009.1.29)。此外，發布「關於進一步規範農村勞動者轉移就業技能培訓工作的通知」(依農民工的技能需求分別展開實用技能、技能提升、勞動預備制和創業等 4 類培訓)，啟動「全國『百日百萬』農民工培訓行動計畫」、進城青年農民工「訂單式」技能培訓專案(5 月下旬至 8 月下旬，首次對 6 萬名進城青年農民工進行培訓。新華社，2009.5.19)，實施「千萬農民工援助行動」(中國勞動保障報，2009.2.24)，開展建立家庭服務業協調機制工作。

(二) 整體就業情形

1. 大陸官方預估人力供需情形與就業目標

(1) 預估勞動力供需情形：大陸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預估今年大陸勞動力供需情形。在需求方面，就業崗位總數約為 1,200 萬個(即新增就業 900 萬加補充自然減員 300 萬)，其中確保下崗失業人員再就業 500 萬(包括解決困難群體 100 萬就業任務)，700 萬個崗位主要用於解決大專畢業生、復員轉業軍人等其他群體就業；在供給方面，全年就業人員總數達 2,400 多萬人，包括城鎮新增勞動力超過 1,300 人(其中高校畢業生 610 萬人、城鎮中等職業學校畢業生 360 萬人、未能升學的城鎮初高中畢業生 280 萬人、需在城鎮安置工作的復員轉業軍人 50 萬人)，去年結轉的登記失業人員 800 多萬人，「農轉非」200 萬人，企業下崗需要轉崗就業等人員 100 多萬人；勞動力供求缺口計 1,200 萬人(中國勞動保障報，2009.1.7)。此外，加上每年農村富餘勞動力需轉移就業 800-900 萬人(新華網，2009.3.10)，供大於求的矛盾加劇，就業形勢嚴峻。

(2) 預定就業目標：基於國際金融風暴後續影響，以及人力供需預估，大陸當局採取保守態度，將今年就業目標設定為「95146」，亦即城鎮新增就業 900 萬人(城鎮新增就業是指城鎮各類用人單位、私營個體經濟組織當年新增的從業人員以及新增靈活就業人員之和。與 2008 年相比，今年城鎮新增就業目標減少 100 萬人，但與 2004-2007 年 4 年的年度目標

相同)，下崗失業人員再就業 500 萬人（其中困難群體就業 100 萬人），城鎮登記失業率控制在 4.6% 以內（中國勞動保障報，2009.1.7）。

2. 上半年就業情形

據大陸官方就業統計，今年上半年已達全年目標值的一半以上，大陸當局認為整體就業情形尚屬穩定，好於預期。

（1）第 1 季：今年第 1 季累計城鎮新增就業 268 萬人（1 月 69 萬人，2 月 93 萬人），為全年 900 萬目標的 29%，與去年第 4 季相比止跌回升（比去年第 4 季月均上升 52%，但與去年同期比較月均減少 11%）；下崗失業人員再就業 120 萬人，為全年 500 萬目標的 24%；就業困難人員實現就業 35 萬人，為全年 100 萬目標的 35%；城鎮登記失業率 4.3%，失業人數 915 萬，比去年底的 4.2%、886 萬略高（中國人事報，2009.4.24；大陸中央政府門戶網，2009.8.4）。對 5 省 15 個城市 513 家企業崗位增減持續監測，今年 2 月出現淨增（1%），一反去年 10 月以來連續 4 個月淨減的情形（新華網，2009/3/10）；惟去年 9 月到今年 3 月，企業崗位累計仍為淨減，3 月底減幅 5.3%（中國勞動保障報，2009.4.21）。春節期間返鄉農民工約 7,000 萬人，春節後有 95% 返城就業（約 6,650 萬。大陸中央政府門戶網，2009.8.4）。

（2）第 2 季：上半年累計城鎮新增就業 569 萬人，完成全年目標的 63%；下崗失業人員再就業 271 萬人，完成全年目標的 54%；就業困難人員實現再就業 79 萬人，完成全年目標的 79%；城鎮登記失業率為 4.3%，與第 1 季末持平（第 2 季城鎮登記失業人數 906 萬，比第 1 季減少 9 萬。中國勞動保障報，2009.7.28）。截至 7 月 1 日，高校畢業生已有 415 萬人找到工作（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4 萬人。新華社，2009.7.8），就業簽約率為 68%（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企業崗位流失速度減緩，6 月出現淨增（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2009.7.24）。至 6 月，外出農民工新增 1,000 萬人，而到城市就業的農民工之中，尚未找到工作者不足 3%（大陸中央政府門戶網，2009.8.4）；7 月，另增農村新增勞動力 700 萬人（新華社，2009.5.26）。

(三) 相關問題

大陸當局認為今年上半年失業率減緩，是就業政策發揮的效果。惟就統計數據失真、政策執行過程偏差、政策設計有效性及相關措施衍生的問題等觀之，未來就業問題是否能有效解決，仍受到質疑。

1. 統計數據失真

由於大陸官方失業統計並未包括下崗失業人口、未就業大學生、外來城鎮人口、農民和進城農民工（香港商報，2009.8.5）；此外，亦未包含低度就業（工作時數偏低、所得偏低、教育與職業不相稱）等隱藏性失業者，官方統計數據與實況恐有極大落差，無法真實反映大陸整體就業與失業狀況。由於大陸官方統計數據遠低於真實失業率（近年有學者估計大陸的真實失業率遠高於官方登記的失業率，最低估計為 8%，最高估計達 20%。香港商報，2009.8.5），此將影響大陸當局對失業狀況的判斷與對策方案的有效性。另近來傳出部分高校發生以假簽約提高畢業生就業簽約率的消息（大公報，2009.2.5），此等灌水虛報現象，亦使大陸官方統計數據的公信力受到質疑。

2. 政策執行偏差

大陸就業政策尚待地方與相關部門落實，惟地方在執行時，因延遲或偏重等問題，以致政策未能全面落實。例如：在大陸中央頒布有關擴大和穩定就業政策之後，至今年 6 月初，還有 10 個地方尚未提出相應配套措施（新華社，2009.6.4）。另地方在執行上，偏重大投資項目，中小企業不易取得貸款，相對所獲資源較少，就業增長有限。

3. 政策效用受限

由於政策對象的意願、能力以及相關環境條件配合等問題，欲運用政府力量引導人力市場運作機制，其效果有限。例如針對農民工就業措施 - 招聘會、鼓勵創業、留鄉務農等，但農民工的專業技術、創業所需相關能力，以及意願等卻不足；高校畢業生就業措施 - 鼓勵創

業、赴基層就業等，由於畢業生欠缺社會經驗與資金等創業條件，和仍以留在城市就業為優先志願等，致使政策效果有限（中央通訊社，2009.4.13）。

4. 衍生問題

（1）高校畢業生就業方面：為減少高校畢業生就業壓力，大陸教育部門鼓勵大學增收碩士、博士班學生。目前大陸博士班學生已達 20 萬人以上，高學歷、低就業的問題已為人詬病（工商時報，2009.7.30）；預料數年後，這批增收的碩、博士生畢業時，高資低用情形將更為普遍，造成教育資源的浪費。

（2）扶持勞力密集產業方面：大陸近年推動科技、創新，惟為穩定就業崗位，當局調整產業政策，扶持勞力密集產業與中小企業，降低環保要求（信報轉載紐約時報報導，2009.4.27），此將影響大陸產業升級進程，對整體經濟的發展影響甚鉅。

三、近期大陸與周邊國家關係發展之觀察

中正大學張登及助理教授主稿

大陸利用美國在「911」、伊戰、全球金融危機等事故中損耗國力的機會，一改「大國外交」方略而更積極經營周邊，有成為亞太區域主導者的企圖，且經貿面的影響力確有增長。但在與俄羅斯、印度、北韓的關係上，分別出現隱憂。

大陸與俄羅斯的戰略夥伴關係是其全球安全戰略的基石之一。

「中」俄關係在官方、安全層面迭有所得，且利用金融風暴問題，聯手向西方國家爭奪話語權。但兩方政熱經冷，關係隱憂始終不小。

「中」印關係亦有類似趨勢，且兩強在地緣安全上的矛盾性更大。未能確認的邊界問題將是雙邊關係一大隱憂，並使美國有機會插手。

大陸經營數年有成的「六方會談」因平壤的權力繼承危機與軍事冒險，瀕臨改弦易轍。美國巧妙運用女記者被扣押危機，派出柯林頓前總統會見金正日，更使美國、北韓各自得分，大陸一時陷於被動。

（一）大陸周邊睦鄰可能意在成為區域主導者

大陸的外交方針自從中共「十六大」(2007年)以來，一改江澤民「大國外交」為主的路線，特別在周邊睦鄰上更加著力，以「睦鄰、安鄰、富鄰」為其口號，企圖營造對北京更為友善的周邊環境。特別是國際體系霸主美國自本世紀初期以來，迭遭伊斯蘭恐怖主義與金融風暴兩次巨大衝擊，對其軟硬國力皆有重大損耗；則大陸持續改善與周邊國家的關係，必然導致美國影響力在有關區域的下降。事實上，從貿易統計、外援增加等指標來看，大陸確實正不斷強化與周邊國家的全方位友好。因此，大陸是否將成功營造周邊關係，從而成為區域主導者，遂成為國內外關切的焦點問題。以下特別就「中」俄、「中」印、東北亞 3 個重點區域闡述過去一年(2008年下半年)以來大陸周邊關係發展，以評估其得失。

（二）「中」俄關係穩中有憂

大陸與俄國關係自 1990 年代中期以來，就是北京安全戰略上最重要的倚靠。維持良好的「中」俄夥伴，可使北京無後顧之憂。特別是「911」事件後，美國插足中亞，更促成「中」俄雙方積極發展「上海

合作組織」，使其從邊界穩定、經濟互援邁向軍事合作，隱然有對抗美國在中亞擴張的企圖。這一基本格局，在梅德維杰夫(Dmitry Anatolyevich Medvedev) 接任俄國總統後，並無改變。

而「中」俄近期關係，又在今年 1 月瑞士達沃斯論壇 (World Economic Forum in Davos)、4 月的 G20 倫敦高峰會、6 月「金磚 4 國」葉卡捷琳堡峰會、胡錦濤赴俄參加雙方建交 60 周年活動等 4 個場合有所加強。此時期「中」俄關係的進一步發展，主要是著眼於去年底以來全球金融海嘯後，如何促進全球復甦的適當方案，以及未來國際政治經濟新秩序究竟如何安排。大陸與俄國的交集即是圖謀增加在西方主導的各種國際政經體制 (如 IMF、World Bank) 的發言權，並糾集印度、巴西等開發中大國共同施力。而在軍事安全與邊界問題上，雙方除在去年下半年確定黑瞎子島分割問題，並在年底建立軍事熱線 (BBC , 2008.12.29)，今年並繼續其例行的「和平使命-2009」軍演，儘管外界有謂演習規模並未如以往般大，似乎軍事面的合作已經到達上限。

今年 6 月，在雙方慶祝建交 60 年之際，莫斯科卻發生打擊華商參與走私活動而關閉切爾基佐沃市場 (Cherkizovsky Market) 的事件，引發大陸外交官的關切和交涉。此事迄今尚未落幕，並導致近 6 萬大陸商人慘重損失 (中新社，2009.8.7)。此事反映出大陸與俄國軍事安全全面的互賴與經濟安全全面的互疑現象，因此雙邊關係不像外界所認為的那般熱絡友好。加上美國歐巴馬政府上臺後致力改善緊張的美俄關係，「中」俄友好的後續動能值得關注。

(三)「中」印關係外弛內張

2003 年印度總理瓦杰帕依 (Atal Behari Vajpayee) 訪問大陸時，與溫家寶共同簽署了「中印關係原則和全面合作的宣言」。2008 年印度總理辛格

(Manmohan Singh) 2 度成功訪問大陸，雙方簽署「中」印「關於二十一世紀的共同展望」文件。5 年間，雙方在未定而實際控制的邊界上保持自制，雙邊貿易則維持每年 30% 以上之增長，且在世界貿易組織多哈回合(Doha Round) 談判、全球暖化議題、G20 高峰會等場合相互聲援強化發展中國家發言權的要求，甚至也多少配合大陸，在京奧期間壓制西藏流亡人士在印的抗爭，因此雙方關係與 1990 年代之冷和相比，確實有不少改善。而今年在俄國舉行「金磚 4 國」峰會時，胡錦濤再次重申大陸是從「戰略高度」出發把握「中」印友好。辛格也回應以「印『中』兩國不是競爭對手」。兩國除了在邊界問題上保持自制，2007 年以來也進行過數次小規模的陸軍聯合演訓，4 月大陸舉行慶祝解放軍海軍建軍 60 年之海上閱兵，印度海軍總司令梅塔(Admiral Sureesh Mehta) 亦首度訪問大陸 ([Indian Times](#) , 2009.4.13)。

不過，「中」印間潛在的緊張跡象卻在近數月內繼續浮現。首先是印度由來已久的「大國身份」與思想歷久不衰，且歷來將印度洋、南亞次大陸視為勢力範圍。印軍大力發展潛艦、航母、長程飛彈等，不僅是要加強對巴基斯坦的軍事優勢，還有抗衡大陸構築「珍珠鏈」(String of Pearls) 的用心。加上 2008 年以來，涉及巴基斯坦安全部門的印度境內多起恐怖攻擊，也從根本上使印「中」關係難以緩和。其次是美國新政府繼續加強聯絡印度，頗有平衡大陸之意圖。今年希拉蕊·柯林頓國務卿 7 月訪印，簽署加速出口武器到印度的防務協議、推動成立美商核能園區加強核能合作，並大力讚揚印度為最大民主國家 ([聯合報](#) , 2009.7.16)。同時，大陸 8 月由國務委員戴秉國率團到新德里進行第 13 輪邊界談判，會見辛格總理。但截至目前，未聞有任何進展。大陸所提雙方東西段控制區互換的建議，印方並不接受 ([中國時報](#) , 2009.8.7)。這頗使外界認為，大陸與印方僅能使談判的形式維持不輟，但無法根本改善互不信任的關係。

（四）東北亞關係面臨挑戰

北韓企圖取得核武的政策，近 10 年來已是東北亞安全形勢的不定時炸彈。北韓政情的封閉，以及其對外政策的冒險習慣，使得北韓核危機具有「爆炸性」、「不可測」的特質。但 2003 年以後由大陸發起組織的「六方會談」，一度確立 6 國可接受的半島無核化大方向，也使美國與大陸關係一改小布希執政初期的緊張。而無可諱言地，大陸在「六方會談」的耕耘獲得了華府的認同，相當程度牽制了臺美關係。

但 2009 年以來新一波的北韓核危機則大有不同。一方面南韓與美國先後更換了執政黨，北韓對李明博政權極為不滿，卻沒盼來歐巴馬政府給予比小布希時期更多的讓步，於是企圖重施「進兩步、退一步」的故技。大陸「半島無核、交好兩韓」的大戰略，因此面臨嚴重危機。如何維持大陸好不容易營造多年的「負責任大國」外交形象，避免北韓誤挑戰爭，或美國乘機奪取局勢主導權，經營多年的大陸卻靠邊站，令人關注。特別是今年 8 月美國前總統柯林頓 (William Clinton) 突然訪問平壤，表面上是為了解救 2 名美籍亞裔人質，實質上卻有白宮的授權與背書，並會見金正日，顯然在半島局勢取得了一些主控權。此後，北韓也對南韓釋出若干友好姿態（例如恢復開成工業區中介機構的運行。新華社，2009.8.20），作為美國願意直接接觸北韓的回報（中央通訊社，2009.8.7）。大陸在此過程中只能呼籲重開「六方會談」，卻迭遭平壤拒絕。2009 年是「中朝建交 60 週年」與「中朝友好年」，但平壤企圖繞過「六方會談」與北京，直接與美交易，將是北京東北亞戰略的大挑戰。

（五）結語

大陸經營睦鄰外交，以經貿互惠和高層訪問等方式拉攏周邊國家，並銳意經營軟權力 (soft power)，近年來頗見成效。這容易讓外界有一

種錯覺，認為大陸營造「和諧周邊」無往不利。然而從對俄羅斯、對印度甚至對北韓關係來看，北京的經略方式都存在不少盲點與死角，並且使得美國得以插手削弱其影響。實際上，僅僅是經濟關係的加強，或者是偏重政治與軍事安全，都不足以使北京享有周邊關係的全面優勢。大陸要主導亞太周邊事務，前路仍甚漫長。

四、近期大陸對全球氣候變化談判立場之觀察

企劃處主稿

大陸對全球氣候變化議題談判之立場，包括：堅持「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原則，保障開發中國家發展權，考慮並妥處公平問題，減緩、適應、技術轉讓和資金支持應並重，確定中期減排目標。

今年 7 月美「中」「戰略與經濟對話」後，雙方針對氣候變化議題似已有相當共識；9 月聯合國大會與 11 月美國總統歐巴馬訪問大陸，氣候變化仍是會談的主要議題；美「中」合作為哥本哈根大會成敗的重要關鍵。

大陸當局於今年 5 月間公布「落實巴厘路線圖—『中國』政府關於哥本哈根氣候變化會議的立場」，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亦於今年 7 月 24 日接見聯合國秘書長潘基文時表示，氣候變化既是環境問題，也是發展問題，並要求開發國家要在資金、技術、能力建設等方面加強對開發中國家的幫助。而各國近來紛紛針對年底在哥本哈根舉行的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展開談判，茲就近期大陸對全球氣候變化談判之立

場簡述如下。

（一）大陸因應全球氣候變化議題之背景

大陸當局係於 2002 年 9 月 3 日簽署「京都議定書」(Kyoto Protocol)，依據該議定書，在 2012 年該協議失效前，大陸及其他開發中國家並無減排義務（即締約國承諾要在 2008 年至 2012 年期間內將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及六氟化硫等 6 種氣體排放量從 1990 年水準至少減少 5%。京都協議書附件 A）。但其他已開發國家業可透過合作計畫，以技術轉移或資金援助方式協助大陸及其他開發中國家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該國可因而獲得等量排放權，除可抵減該國減排額度外，亦可透過國際市場將排放權出售給其他「京都議定書」締約國（已開發國家及其企業多會以資金援助和技術轉讓的方式，協助開發中國家減排，以達到在「京都議定書」所承諾的目標，此即清潔發展機制【Clear Development Mechanism, CDM】，其所花費成本較該已開發國家政府及企業自行減排來得低。新華社，2009.7.9）。透過此機制，已開發國家可達到其所承諾的減排目標，而大陸及其他開發中國家亦可達到減排目的，可謂雙贏策略。惟近年來國際間已開始針對 2009 年底在哥本哈根召開之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進行談判（各國在年底召開大會前舉行 5 次談判，目前已於 4 月、6 月及 8 月在德國波恩舉行 3 次談判，並將在 9 月及 11 月於泰國曼谷及西班牙巴塞隆納舉行 2 次談判，目前雖已擬定新協議草案，惟開發中國家及已開發國家意見仍有分歧。環球網，2009.6.13），多數已開發國家希望將大陸納入減排框架中，使大陸是否仍能豁免減排義務產生變數。

（二）大陸針對全球氣候變化議題談判之立場

1. 堅持「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原則

大陸當局希望已開發國家要履行其在「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和「京都議定書」下的義務，要繼續率先大幅度量化減排，並對開發中國家提供資金、技術支援，使開發中國家有能力因應氣候變化；而

開發中國家在獲得已開發國家資金、技術支援下，根據該國國情採取積極的減緩排放和適應行動（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副主任解振華。新華社，2008.12.12）。

2.保障開發中國家的發展權

大陸當局認為開發中國家只有在發展經濟和提高能力的基礎上，才能為應對氣候變化作出更大貢獻，故要確保實現開發中國家的發展權（解振華。新華社，2008.12.12）。

3.考慮並妥處公平問題

截至 2004 年，已開發國家的人口僅占全球總人口 20% 左右，但其累積排放量卻占全球累積排放量 75%。當前很多開發中國家正處在工業化、城市化和大規模基礎設施建設時期，需要合理的碳排放空間（解振華。新華社，2008.12.12）。

4.減緩、適應、技術轉讓和資金支持應當並重

資金和技術是實現減緩和適應氣候變化必不可少的手段，已開發國家應向開發中國家提供資金、技術轉讓和能力建設支持，是開發中國家得以有效減緩和適應氣候變化的根本保證（大陸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氣候司，2009.5.21）。

5.確定中期減排目標

大陸方面希望已開發國家的中期減排目標到 2020 年應在其 1990 年水準上至少減排 40%，並提供年度經濟產出總值的 0.5% 至 1%，協助包括大陸在內的較貧窮國家進行減排計畫（大陸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氣候司，2009.5.21）。

（三）大陸在全球氣候變化談判所面臨之挑戰

1.已開發國家對「區別責任」之認知不同

在 2008 年 12 月於波蘭波茲南舉行的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上，關

於「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原則，部分已開發國家在對「區別」的理解上，要求將開發中國家進行分類，把經濟相對發達、排放較高的開發中國家與其他開發中國家區分開來。已開發國家並要求所有國家都要參與長期減排行動，以實現穩定全球大氣溫室氣體濃度目標，尤其強調新興開發中國家要承擔長期減排指標（在 2009 年 6 月 1-12 日在德國波恩舉行的聯合國第 2 次氣候變化國際談判中，已開發國家爭取將大陸、印度、巴西等國家首先納入減排框架。新華社，2009.6.2）。

2. 氣候變化談判缺乏中期目標

雖大陸主張已開發國家要達成中期減排目標，惟在今年 7 月召開能源安全和氣候變化論壇（在義大利拉奎拉舉行）17 國所發表的宣言中，僅提及已開發國家應在 2050 年前將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 80%，而全球則應該在 2050 年前減少 50% 的排放。此外，開發中國家將哥本哈根協議草案中所提開發中國家將採取「可量化的中期行動」實現減排改為「將採取行動」，剔除時間和減排指標，表達開發中國家不接受 2020 年以前設定減排指標（在原草案中此條款是要為開發中大國制定 2020 年前的減排指標。中評社，2009.7.10）。

3. 技術轉讓及資金支持問題未解決

針對於開發中國家最關心的環保技術轉讓及資金支持問題，已開發國家仍不願進行談判，係因已開發國家不願無償轉移技術予開發中國家（有些已開發國家對開發中國家進行「技術封鎖」，或要求過高技術使用費。新華社，2009.8.10；21 世紀經濟報導，2009.8.26）。

4. 歐美國家將聯合要求大陸強化減排義務

西方許多已開發國家遭逢金融危機，經濟面臨嚴重衰退。由於各國政府擔心強制減排會加大企業負擔和壓力，增加經濟衰退風險，使原先承諾大幅減排的國家立場有所鬆動（如德國、日本及加拿大等國。新華社，2008.12.13）。鑒於大陸在國際碳排放中所占據的比重日漸提升，美國很可能會聯合歐盟、日本等發達國家與地區要求大陸承擔量化減排義務。

5.各國以環保之名行貿易保護之實

歐美國家近來要求對大陸產品課徵環保稅。法國方面要求大陸針對其出口產品徵收合理碳排放稅，否則歐盟將會對其進行貿易制裁。另美國國會於今年 3 月 31 日提出 Waxman-Markey 法案(H.R.2454, American Clean Energy and Security Act)，建議對不採取減排行動的國家所輸出之相關商品課徵能耗補償稅（包括鋼鐵、鋁、水泥、玻璃、紙張和其他高耗能商品在內），此將對大陸高耗能產品之出口造成重大衝擊（中評社，2009.6.12）。

（四）未來可能發展方向

1.美「中」合作為哥本哈根大會成功關鍵

今年 2 月美國國務卿希拉蕊（Hillary Clinton）訪問大陸時表示，美「中」將共同開發與應用乾淨能源技術，以協助兩國轉型為低碳經濟體；並表示美「中」這兩個全球最大的溫室氣體排放國同意在今年 12 月的哥本哈根會議中達成協議，以符合雙方的「共同利益」。美國能源部長朱棣文（Steven Chu）並在 2 月 5 日提出一份題為「美『中』在能源及氣候變遷的合作之路」的研究報告，促請美國總統奧巴馬和大陸領導人共同對抗全球變暖議題（中央通訊社，2009.2.21；中評社，2009.2.22）。此外，在今年「戰略與經濟對話」（Strategic and Economic Dialogue, 2009 年 7 月 27-28 日於美國華府舉行），雙方簽署「美『中』氣候變遷、能源及環境加強合作諒解備忘錄」，該備忘錄針對氣候變化及乾淨能源議題達成合作共識，並聲明美「中」將繼續對話，希望在今年 12 月哥本哈根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之前，在減碳行動和推動國際協商上取得進展。美方在進行「戰略與經濟對話」前，在氣候變化議題上態度仍為強硬，且不認為會和大陸達成共識；但在對話後，大陸認為美方在對大陸轉移技術及資金議題上似有明顯讓步（大陸希望能由美國取得綠色經濟之技術，而美國總統歐巴馬亦在「戰略與經濟對話」開幕式中表明希望雙方可共同研發及有效利用乾淨能源，但

希望大陸可更開放其能源市場。The White House, Office of the Press Secretary for immediate release, 2009.7.27), 因此大陸方面認為年底舉辦的哥本哈根大會應會取得成功 (解振華, 21 世紀經濟報導, 2009.7.30)。美「中」雙方領導人除在今年 9 月紐約舉行的聯合國大會上會將繼續針對氣候變化議題進行討論外 (聯合國秘書長潘基文稱此次聯合國大會將是氣候變化議題最大一次領導人集會), 今年 11 月美國總統歐巴馬將訪問大陸, 氣候變化問題仍會是主要議題 (路透社, 2009.7.29), 屆時雙方可能就氣候變化及新能源領域合作簽署雙邊協定 (中央通訊社, 2009.8.26)。

2. 已開發與開發中國家相互妥協為條件

在過去多年國際氣候談判中, 開發中國家首重「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技術轉移及資金支援問題; 在今年 7 月於義大利拉奎拉舉行的能源安全與氣候變化論壇領導人會議上, 17 國領導人 (8 國集團加巴西、大陸、印度、南非、澳洲、南韓、印尼及丹麥) 發表「氣候變化共同宣言」, 該宣言體現開發中國家利益, 除了重申公平原則、能力原則及「共同但有區別責任原則」, 在技術轉讓方面, 宣言中確定在 2009 年 11 月 15 日前就相關技術 (太陽能、智慧型網路、先進交通工具、清潔煤和生物能源等技術) 之轉讓制訂行動計畫和路線圖。在資金支援方面, 雖該宣言並未就資金額度做出安排, 但提及「立即和大幅度擴充」用於減緩和適應的資金資源。在此條件下, 或許可開啟已開發國家及開發中國家進行氣候談判之契機。

(五) 結語

1. 縱使在今年由 17 國所發表的「氣候變化共同宣言」已大致呼應開發中國家之要求, 惟已開發國家是否會依據宣言內容轉移相關技術及資金予開發中國家, 仍為未來關注重點之一。
2. 美國與大陸針對氣候變化議題之對話為今年年底哥本哈根大會成敗的重要關鍵。大陸長久以來堅持要求已開發國家無償 (或以低價) 轉移技

術及提供資金協助大陸及其他開發中國家減排，而歐美國家也積極想將經濟發達的開發中國家納入減排框架；在今年 7 月舉行美「中」戰略與經濟對話後，雙方針對氣候變化議題似乎已有相當共識，美方究竟是否會以減排技術換取大陸市場准入，大陸是否會接受量化減排義務，值予關注。

大陸因應氣候變化議題之立場

日期	來源	內容
2008.12.12	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副主任解振華在波蘭波茲南召開的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表達中方立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要堅持「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原則。 二、 要切实保障開發中國家的發展權。 三、 要充分考慮並妥善處理公平問題。
2009.4.10	大陸國家發改委應對氣候變化司司長蘇偉於聯合國第一次氣候變化國際談判表達中方立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期望年底的哥本哈根會議取得成果。 二、 「十一五」規劃「綱要」確定國內生產總值能耗降低 20% 左右的目標。 三、 提出因應對氣候變化的國家方案，並將全面落實。
2009.5.21	大陸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公布「落實巴厘路線圖—中國政府關於哥本哈根氣候變化會議的立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堅持公約和議定書基本框架，嚴格遵循巴厘路線圖授權。 二、 堅持「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原則。 三、 堅持可持續發展原則。 四、 減緩、適應、技術轉讓和資金支持應當同舉並重。 五、 已開發國家減排的中期目標-到 2020 年應在其 1990 年水準上至少減排 40%。
2009.6.11	大陸外交部發言人秦剛	大陸現在面臨的首要任務還是發展經濟。在這個前提下，大陸的排放會有所增加。所以大陸在現階段情況下，不可能去接受約束性的減排指標。
2009.6.13	聯合國 2009 年第二次氣候變化國際談判會議的大陸代表團代理團長李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第二次氣候變化國際談判會議形成的協議草案僅是各方觀點的彙編，並未反映各方共識，成果非常有限，未來談判任務仍然艱巨。 二、 已開發國家對於履行公約規定的義務欠缺足夠的政治誠意。已開發國家一方面極力弱化自身的減排指標，弱化對開發中國家提供資金和轉讓技術的義務；另一方面又在試圖將減排負擔轉嫁給開發中國家。 三、 已開發國家試圖抹殺「共同但有區別的責任」原則，對開發中國

日期	來源	內容
		家進行分化。
2009.7.9	大陸國務委員戴秉國代表大陸國家主席胡錦濤出席在義大利拉奎拉舉行的經濟大國能源安全和氣候變化論壇領導人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堅持正確原則。應對氣候變化有賴各國合作，有關合作要體現公平公正，統籌考慮各國發展階段、國情、能力。 二、 加強技術推廣。為各國實現綠色發展提供技術平臺，並確保所有國家尤其是開發中國家買得起、用得上相關技術。同時不應以應對氣候變化、發展低碳經濟為由，變相實施各種形式的貿易保護主義。 三、 充實物質基礎。應對氣候變化行動應該促進而不是阻礙開發中國家發展經濟，應該維護而不是損害開發中國家發展政策空間。
2009.7.9	大陸氣象局國家氣候中心副主任、大陸全球氣候談判代表呂學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針對 8 國集團領導人在一項聲明中要求大陸等開發中國家採取「量化行動」減排溫室氣體的作法，大陸全球氣候談判代表認為此舉「不可接受」。 二、 美國提出「碳關稅」有轉嫁美國因推行減排而產生的國內成本、彌補國內高耗能企業競爭力下降之嫌。 三、 已開發國家試圖強化 CDM 的作用，已迴避減排的責任。已開發國家透過購買補償來履行義務，但並未讓自己的經濟減碳減排。

五、「和平使命-2009」「中」俄聯合反恐演習

歐錫富博士主稿

「和平使命-2009」「中」俄聯合演習，雙方各派 1,300 名兵力參演。大陸認為規模為一個戰役，西方媒體認為規模比往年小。今年演習與 2007 年類似，都是封控圍堵殲反恐作戰樣式。差異為 2007 年「中」方實行遠端機動，並有上海合作組織其他會員國參加。

「中」俄藉演習相互學習，今年俄方想學北京奧運安保經驗，大陸對俄方突擊隊傘降方式感興趣。

「中」外聯合演習是解放軍推動聯合作戰體制手段之一。「中」

俄演習形成戰略磋商、戰役籌劃、戰術實兵演練模式。

(一)「中」俄「和平使命-2009」演習在洮南舉行

「和平使命-2009」「中」俄聯合反恐演習在今年(2009)7月22日至26日舉行，雙方以陸軍和空軍為主。「中」俄兩軍各1個戰區級指揮機關帶1個方向指揮所同步受訓，雙方兵力各1,300人。大陸參演部隊包括1個陸軍戰鬥群和1個空軍戰鬥群，俄國則包括1個陸軍加強摩步營、1個空降突擊連和部分空軍兵力。演習分戰略磋商、戰役準備和戰役實施3個階段。第1階段戰略磋商，在俄國城市哈巴羅夫斯克(Khabarovsk)舉行，下達戰役訓令。第2階段戰役準備，兩軍共同演練定下作戰決心、擬製戰役計劃、組織戰役協同。第3階段戰役實施，共同演練聯合封控、立體突破、機動殲敵及縱深圍剿等科目。第2、3階段在瀋陽軍區洮南合同戰術訓練基地進行(新華網，2009.7.10)。

大陸認為，「中」俄聯合演習意在打集中亞地區恐怖主義、分裂主義與極端主義的「三股勢力」。演習兩年1次輪流在兩國境內舉行，並在上海合作組織框架下，已經成為機制化的慣例(新華網，2009.7.21)。「中」俄聯合演習是軍事合作，不是軍事同盟，因為上合組織憲章規定不結盟、不對抗、不針對第3方(新華網，2009.7.17)。演習規模涉及多兵種、多機型，規模相當是一個戰役(新華網，2009.7.21)。西方媒體認為，「和平使命-2009」演習規模較小，複雜程度也不如以往，顯示「中」俄建立戰略夥伴關係的動力正在減退(Defense News, 2009.7.30, p.26)。「中」俄關係除軍事技術合作陷入停頓外，還包括兩國邊界貿易萎縮、能源交易存在矛盾等不愉快事件。

(二) 與歷屆演習比較

「中」俄「和平使命-2005」聯合軍演在2005年8月18日到8月

25 日舉行，有 7,000 名解放軍及 1,800 名俄軍參加。第 1 階段戰略磋商、戰役籌劃，在俄國海參威舉行。第 2 階段兵力調動，科目為兵力投送與展開，定下戰役決心。第 3 階段實兵演練，科目為海上封鎖、兩棲登陸作戰、強制隔離作戰。第 2、3 階段在青島和黃海舉行(文匯報, 2005.8.26)。演習名為反恐，實際上比較像傳統的陸海空聯合作戰。俄國派出轟炸機、加演習，令西方媒體猜測「中」俄是在與美日軍事同盟抗衡。

「和平使命-2007」聯合反恐演習在 2007 年 8 月 9 日到 17 日舉行，由上合組織「中」、俄、塔吉克、吉爾吉斯、哈薩克、烏茲別克 6 國參加。參演兵力約 4,000 人，其中俄軍 2,000 人、解放軍 1,600 人。解放軍出動 1 個陸軍戰鬥群、1 個空軍戰鬥群、1 個綜合保障群(文匯報, 2007.8.17)。戰略磋商在新疆烏魯木齊，戰役準備在俄國車里雅賓斯克 (Chelyabinsk)，實兵演練在俄國伏爾加河岸烏拉爾軍區的切巴爾庫爾 (Tchebarkul, Volga-Urals Military District) 合同訓練場舉行 (新華網, 2007.8.15)。演習科目為聯合偵察、奪控要點、分區清剿、機動打援及立體追殲等 5 項。演習想定在消滅數百名恐怖份子，情節類似俄國的車臣戰爭，屬於陸空一體傳統戰爭形式下的反恐戰爭。

今年實兵演習科目是聯合封控、立體突破、機動殲敵及縱深圍剿。演習想定是數萬名恐怖分子攻占某城市並大舉暴動，需要派兵平亂 (類似「75」新疆暴動。http://pakalert.wordpress.com:80/2009/07/25/china-russia-launch-large-scale-war-games)。今年演習與 2005 年演習不同，而與 2007 年演習類似，都是「封控圍堵殲」(封控、控制、包圍、堵截和殲滅) 反恐作戰樣式的具體實現 (文匯報, 2009.7.22)。不同的是 2007 年演習實施在俄國境內，解放軍進行長途遠端機動，同時配合一支強大的遠端綜合保障部隊 (新華網, 2007.7.30)。另一不同點是今年演習只有「中」俄兩軍參加，上合組織其他會員國只派觀察員，2007 年演習上合組織其他會員國派遣小規模兵力參加。下一回合上合組織會員國的和平使

命系列聯合軍事演習，將於 2010 年在哈薩克舉行（新華網，2009.4.30）。

（三）相互學習借鑑

大陸認為，聯合軍演目的可相互學習、相互借鑑，共同提高戰力。2005 年演習地點在青島、2007 年在歐亞內陸、今年在東北，解放軍主力分別來自濟南、蘭州、瀋陽軍區，用意在於輪流訓練部隊（新華網，2009.7.23）。2005 年演習讓解放軍深感聯合作戰能力的不足。2007 年演習中方帶來俄製「米-17」直升機和國產「直-9」武裝直升機，虛心向俄軍求教，因？俄軍在阿富汗和車臣戰場獲得過直升機作戰的豐富經驗。大陸空降兵在與俄國空降兵合練過程中，對俄最新 6 傘制空投系統留下深刻印象，進而對自己的 4 傘式空投系統做出改進。同時俄方對大陸帶來的 100 毫米口徑輪式突擊炮很感興趣，認？它非常適合反恐作戰（新華網，2009.7.23）。

在今年演習中，俄軍總參謀長馬可諾夫（Nikolay Makarov）表示，俄軍將學習解放軍北京奧運的安保經驗，俄國將在 2014 年於索奇（Sochi）舉辦冬季奧運會（<http://pakalert.wordpress.com:80/2009/07/25/china-russia-launch-large-scale-war-games>）。同時解放軍對俄軍「Il-76」運輸機傘降突擊隊員的傘降方式感到興趣。他們不是從機尾艙門跳出，而是從機頭左右兩側的登機門同時跳下。這個戰術動作危險性大，若在空中傘兵發生碰撞，將非常危險。但這戰術動作的意義是能在短時間將傘兵集中地空投下去，降落時間短而且集中，有利於到達地面後的展開攻擊（大公報，2009.7.24）。

上述大多僅止於戰術層次的觀摩學習，層次更高的聯合作戰精華沒有人會輕易示人。今年演習，「中」俄兩軍在協同方式上，基本沿用按任務、地域、時間區分等相對原始的方式，沒有出現針對同一任務、同一目標在同一時間兩軍混合編組、共同作戰的情況（新華網，2009.7.31）。

（四）藉聯合軍演穩住大陸周邊

開拓雙邊和多邊聯合軍演，是解放軍積極推動聯合作戰體制手段之一。2005年及2007年「中」俄演習，初步形成戰略級磋商、戰役級籌劃、戰術級實兵行動的聯演模式。「中」外聯合軍演從戰術層次、小規模、雙邊演習向戰略戰役層次、大規模、多邊演習發展，依託區域安全合作機制，推動務實軍事外交新領域（新華網，2009.1.19）。

解放軍依託區域安全合作機制，發展「中」外聯合演習。除了「中」俄聯合演習外，最近在一南一北有所突破。「中」俄演習前夕，6月18日至26日解放軍首次與新加坡部隊在廣西桂林舉行安保聯合訓練，代號「合作-2009」反恐演習，對核生化恐怖襲擊進行理論研討和實兵演練。6月28日至7月3日解放軍首次與蒙古部隊在北京地區舉行代號「維和使命-2009」聯合訓練，兩軍就聯合國框架下維和分隊擔負的任務進行研討，並演練維和物資輸送和警戒防衛等科目（新華網，2009.7.20）。過去新加坡親美國，並與臺灣保持密切的軍事交往。蒙古一直在「中」、美、俄間尋求平衡。雖然解放軍與新、蒙軍隊舉行聯合演習，並不意味新加坡星光部隊短期內撤離臺灣或直接影響新臺、蒙美關係，但也顯示各方都在發生變化（文匯報，2009.7.20）。